

# 媽媽的煩惱—— 我的小孩發展正常嗎？

文/復健科 黃玉慧 主任

小孩自出生後，隨著年齡增加，身體及心智功能會跟著成熟，當這兩者成熟的速度沒有跟上年齡增加的速度，稱之為遲緩。身體及外觀的遲緩，由可測量的頭圍、身高及體重等處可見，稱為成長遲緩（growth delay）。而心智功能的遲緩，則為一般所認知的發展遲緩（developmental delay），大致上是指兒童在感官知覺、粗動作、精細動作、語言溝通、認知能力、生活自理、社

會適應及情緒等項目發展上有一種或數種、或全面的發展速度落後、或品質異常。發展遲緩的兒童如果沒有給予即時療育，可能會與正常兒童的差距越來越大，將來影響到學習、生活功能與就業等。大多數發展遲緩的成因是未知的，目前能夠被了解的原因僅25%左右，其中遺傳和環境因素的影響最大，包括：營養、家庭環境刺激、基因遺傳、先天疾病、後天疾病等。

發展遲緩兒童的出現率，根據聯合國衛生組織的統計大約介於6~8%之間。根據國外研究，每投入一元在早期療育上，就可節省三元的特殊教育成本，這可以大大減輕社會的長期負擔。六歲前是嬰幼兒發展的黃金期，在學齡前接受早期療育是促進孩子能力發展的關鍵期。且三歲以前做早期療育，一





年的功效是三歲以後的十倍，且日後每年將可節省6,000美元的教育經費。

這種功能發展的延遲，並無法由外觀明顯分辨，且大多數父母或祖父母長輩都會認為等到孩子長大一點，或進入幼稚園孩子就會好了，於是延誤了早期治療的時機。小孩的發展到底正不正常？不是跟他的兄弟姐妹比，也不是跟隔壁鄰居的小孩比，而是有一定的篩檢標準，國健署制訂『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』，為分年齡層的檢核表，可至各縣市政府社會局網頁下載，或台中市社會局兒童發展資源網（<http://www.tc-rc.org/check.php>）也有線上檢測。如果有相關問題，及欲詢問發展遲緩兒童福利政策，亦可聯絡台中市兒童發展通報中心，電話：（04）2208-3688。

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的研究調查，若兒童的發展落後同年齡兒童達到20%以上，就必須接受專家的評估、診斷與治療。本院成立兒童發展評估聯合門診，主要診治科別為小

兒神經專科與復健專科，並視需要轉介至其他專科醫師門診（如兒童身心科、兒童遺傳科、耳鼻喉科及眼科等）。門診診察後，會轉介予各個專業治療師，接受進一步各別領域的發展評估，包括語言發展評估（由語言治療師執行）、心智發展評估（由臨床心理師執行）、精細動作及日常生活功能評估（由職能治療師執行）及粗大動作發展評估（由物理治療師執行）。醫師會根據評估結果，建議該兒童需要接受之早期療育項目，並開立發展遲緩證明，以利將來至社會局申請療育補助。讓小朋友可以及早至各個醫療院所開始接受早期療育，以減輕家長在經濟上的負擔。

雖然上帝在創造每個小孩時，賦予不同的天分，但是環境與教養的重要性，還是不可忽視，如果能及早給予小孩充分的發展機會，相信上帝會為他安排一個好位子。